



瞿曇佛陀傳

中村元著
王惠美譯

(續50期)

「尊師呀！希望您爲了我們，接受這麩子和密丸，以使我们能夠獲得長久的利益和安樂」。這兩個商人，歡欣的看了釋尊已經吃完了那麩子和密丸，即以頭面禮拜釋尊的足，並對世尊說道：

「我們恭維的歸依尊師和法，尊師呀！祈願收我們作爲在俗的信者吧！從今日起至命終時止，我們都不變心的恭敬歸依着您」。

他們就是在世間最初提倡二歸依（對佛和法）的在俗信者。這從律藏的記述中②，除去神話上的附加和重複，而介紹出來的，便是前面那樣的文句可知。後來的『佛傳』③，在細小的地方都描寫得不同，而且有更誇張的表現說明。（在巴利文中，前面的波羅門和龍王是以詩句授教的，可是和其他的諸本都不一致，所以這可知是後代所插入的。所謂龍王歸依的事，那太過於神話化了，但其他的事實，視作爲真的可能性是很濃厚的）。聖者在樹下靜坐，修習禪定時，世人只是尊敬他，而供養飲食。却不一定要與他交談。因此，不通語言的行者，都能夠遍歷遼濶的印度境內，而現代也有不懂印度話的中國人和西藏人的行者，受着印度俗人們的供養飲食，而能夠維持生活的。

釋尊接受兩位商人的食物供養之後，「洗鉢和手」的敘述，也是描寫實際情形的。這些事實到現在，仍在印度乃至南方亞洲的佛教僧侶們，所保持的事情。因爲印度人是不使用箸子和叉子

，而是用右手抓着吃的。所以，飯後一定要洗手。

「恭維的歸依尊師和法」這樣的事，在當時那兩商人，真的會那麼說呢？這是不知道的事情，但是這却是傳流古代的思想。依普通學者的解釋是：在那時候，因爲還沒有成立僧團制度，所以沒有說要歸依三寶。可是，依據『斯多尼婆多』古經典裏所說：雖然成立了僧團制度以來的古代，却也還沒有說「歸依僧伽」，而唯有表明歸依「佛」和「法」而已。所謂表明歸依三寶的情形，是到了稍爲以後的時期④。

可是，依據「律藏」以及經典的記述，釋尊成道之後，曾經躊躇着向世間的人們，說明自己開悟的事情，但是由於梵天的勸解，才決心爲了世人的利益而說法。關於這事，在『律藏』散文裏的說明，顯然是後世的寫作，不過所舉出在那裏的詩句，還是稍爲古老的寫作。根據這些詩句，釋尊首先是如此的躊躇了說法。

「我困苦而證得的道，現在又怎麼可以說的呢？」

受貪欲和瞋恚煩惱的人們，是不容易覺悟通達這法的。

這是世間的逆推流，又是至爲微妙的，深遠而難見的，更是由於微細，

因執着於愛欲而被黑闇遮蔽的人們，是永遠見不到的⑤」。

對於這些話，梵天並如次的勸解釋尊爲世人說法：

「具染污心的人，所想的不淨法，竟在摩竭陀國出現了。

希望能以開顯這甘露之法門，

將聖者，所證悟的法，說給我們聽吧！

譬如站在山頂的巖石上，

好像要看遍天下的人那樣，

具有優越的智慧，而且有精明的眼力人呀！

你已是登上由法所構成的高樓，

因爲你已經由自己獲到超越憂愁的境界，

希望你垂顧沉迷於憂愁，又受生和老所壓住的象人吧！

起來吧！英雄呀！戰勝者呀！

隊商之主呀！沒有負債的人呀！你可實踐踏上世間的大道

吧！

世尊呀！請你說法吧！

總會有人開悟的⑥」。

因此，釋尊向梵天回答說：

「我已爲了他們開了甘露之門，

有耳朵的人聽呀！捨棄自己的執着吧！

梵天呀！我是認爲那是會使人害怕的！

因此，才不想向象人說這微妙的法門⑦」。

對於大眾說法的事，在當時的印度還是未曾有的事情。將這

事與「奧義書」的哲人之情情形作個比較，就可以明白。這些哲人

，是把授教的對象，猶如自己的兒子看待，或是只對於有資格受

教的優越人們說教⑧。可是佛陀却是打破了這種制度。然而，要

實行毀棄那種有緣世襲的制度，佛陀一定必要具有相當的決斷力

和勇氣，才能達成其目的。

可是，希望把思想傳給象人知道的事，也不是一口氣就能夠

成就的。首先一定要與可堪信賴的親近伴侶，作爲溝通的路線，

以及獲得所親近的人們的贊成。關於這期間的情況，在某種經典

裏面，釋尊向諸多的修行僧，且有詳細的敘述：

「那時我這樣的想——我應當要先向誰說法的呢？誰才能

會迅速的理解這微妙法門呢？」因此，我就這樣的思惟。

——「阿羅羅·迦羅摩，誠是一位賢者，他是具有識見的人

，既聰明，而己是無垢的人，是的，我最初應對他說法呀！

他一定會迅速的理解這法的」。 (未完待續)

註·② Mahāvagga, I, 2, 1-1, 4, 1.

③ 例如：『普曉經』第六卷（大正三——五二三〇）

④ 參照：拙稿『原始佛教聖典成立史研究』七〇——七二

⑤ SN. I, p. 136G; DN. II, 36G; MN I, p. 168G; Vinaya I, p. 5G

⑥ SN. I, p. 137G; MN. I. pp. 168-169G; DN. II, p. 39G Vinaya

I, pp. 5-6G.

⑦ SN. I, p. 138; Vinaya I, p. 7G.

⑧ Cf. Yājñavalkya (Bṛhad. up. IV, 3, 33) Satyakāma (Chānd.

up. IV, 10); Raikva (Chānd. up. IV, 2, 3); Prajāpati (Chānd.

up. VIII, 7f); Yama (Kath. up. I, 21f.)

（上接第36頁 佛誕節的閑岔）

從中國傳入佛教，受中國文化薰陶的日、韓等國，都將已往

在陽曆四月八日舉行慶祝的佛誕，自動的回復到陰曆的四月八日

，這種重視歷史傳統，知過勇敢的明智作風，但台灣省市佛教會

爲何不繼而響應效法呢？却依然我行我素，一直續用着日本佛教

遺留而又已廢用的陋規，於每年陽曆四月八日公開的舉行祝誕儀

式，此種既悖歷史傳統，又不能與國際人士以及國內所有的寺院

同日慶祝的怪誕作風，實在值得虛心的檢討，同時也暴露了中國

佛教會領導人的能力！

若據我國北傳佛教之古規，關於釋迦牟尼佛的各種節日記載

：二月初八日，爲佛陀出家紀念日；二月十五日，爲佛陀涅槃日

；四月初八日，爲佛誕日（亦稱浴佛節）；十二月初八日，爲佛

陀成道紀念日。以上月日，皆以陰曆爲準則，素爲我國大陸各省

佛教徒所使用。因此，我由衷的尊重桓來先生的高見：「懇切希

望我們的佛教人士，尊重歷史傳統，以孔誕更改爲先例，以與我

歷史文化相同的國際佛教徒同日慶祝爲準則，從明年起，浴佛節

改從陰曆。」